

2023年宝山区医疗保障局关于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分配结果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分配对象	分配依据	分配金额	分配形式	备注
1	监督执法标准化建设	财社〔2022〕141号、 沪财社〔2023〕21号、 沪医保办〔2023〕15号、 宝医保基管〔2023〕4号	45.00	区医保局根据文件要求制定国拨资金使用方案，向区财政申请立项，区财政将资金拨付至区医保局，区医保局在本级安排预算。	
合计			45.00		